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3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0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宇翔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17-011）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17-012）。

公司监事会对《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16 年度监督检查工作的开展情况和 2017 年度的工作计划，监事会就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16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公司对 2016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制定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更加有效地指导2017年公司财务管理，公司根据2016年度的经营业绩，结合公司财务数据，对2017年度财务收支做出预算性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6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亦不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的公告》（201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公告编号：2017-014

2017 年 4 月 19 日